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诉讼案件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基本情况

2019年4月1日，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捷资源”）因信托受益权转让纠纷事项，将浙江文华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华服饰”）、上海巨盈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巨盈”）、浙江萧然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萧然工贸”）作为被告，向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台州中院”）提起诉讼，并取得台州中院出具的（2019）浙10民初13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被申请人银行存款人民币200675486.1元或查封或扣押相当于人民币200675486.1元的不动产、车辆、股权等其他财产。相关诉讼详情参见2019年4月3日、2019年11月16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起诉讼案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关于公司诉讼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34）。

二、诉讼的进展情况

2019年12月18日，公司与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资产”）签署《债权转让合同》，将公司拥有的信托受益权转让涉及的债权（以下简称“标的债权”）转让给浙商资产，标的债权转让基准日为2019年12月20日，截至该日，标的债权项下的债权余额合计为人民币212,359,296.44元（大写：贰亿壹仟贰佰叁拾伍万玖仟贰佰玖拾陆元肆角肆分），其中本金合计为人民币191,494,444.44元（大写：壹亿玖仟壹佰肆拾玖万肆仟肆佰肆拾肆元肆角肆分），利息合计为人民币19,819,675.00元（大写：壹仟玖佰捌拾壹万玖仟陆佰柒拾伍

元），诉讼费用等合计为人民币1,045,177.00元（大写：壹佰零肆万伍仟壹佰柒拾柒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本次债权转让的成交价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大写：贰亿元整）。2019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浙商资产支付的全部转让价款人民币200,000,000.00元（大写：贰亿元整）。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已经向债务人优泽创投及担保人文华服饰、上海巨盈、萧然工贸公证送达了债权转让的通知，据此，该项债权已经转让给了浙商资产。

2020年6月9日，公司收到台州中院送达的（2019）浙10民初139号之二《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为：台州中院对浙商资产要求变更为本案原告的申请予以准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第（十一）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二百四十九条、第二百五十条规定，裁定准许浙商资产代替中捷资源作为本案原告参加诉讼，中捷资源退出诉讼。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公司拥有的信托受益权转让涉及的债权转让给浙商资产，该交易经公司相关权力机构审议批准，公司并于2019年12月27日收到浙商资产支付的全部转让价款人民币2亿元。详情参见2019年12月20日、2019年12月28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托受益权转让涉及的债权之债权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63）、《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托受益权转让涉及的债权之债权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75）。

信托受益权转让涉及的债权之债权转让完成后，该债权的所有人为浙商资产，该案件原告已变更为浙商资产，公司退出诉讼，该案件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浙10民初139号之

二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0日